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3〕141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2年5000吨核桃自动破壳 取仁生产加工项目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林业局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5000吨核桃自动破壳取仁生产加工项目资金201.84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

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3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(一)-基础设施建设。

2023 年 12 月 12 日

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3年12月12日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卢氏县林业局	卢氏县2022年5000吨核桃自动破壳取仁生产加工项目	201.84	2130505	50302	
		合计	201.84			

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卢氏县林业局	卢氏县2022年5000吨核桃自动破壳取仁生产加工项目	产业发展	卢氏县林业局	文峪乡三门峡华阳食品有限公司院内	新建5200余平方二层钢结构生产车间，一层2600余平方；内设原料库1个、破壳车间1个、挑选间1个、色选间1个、中转间1个、包装成品间1个、成品1个、更衣室1个；二层2600余平方；内设原料库1个、外包材料库1个。	1、该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卢氏县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所有； 2、提供就业：可提供就业岗位80个，其中脱贫户12户，按平均每人每月2000元计算，每户每年增收24000元。 3、效益指标：收购核桃可带动300户增收，按每户100公斤，每公斤10元计算，每户每年增收10000元。 4、综合收益：每年综合受益不低于财政综合投资的6%。 5、群众满意度：该项目实施后，群众满意度100%，不仅可以帮群众解决卖果难题，还可增加经济收入，提高生活质量；并且能带动第二产业发展，为卢氏经济贡献力量。	201.84	2023.5.9	

